

# 环县自然资源局

---

## 环县自然资源局 关于 2025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的函

县政府办公室:

按照《环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做好 2025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编制和发布工作的通知》要求，现将《2025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》随函上报，请予审核。



# 自然资源局 2025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(以下简称《条例》)和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格式》(国办公开办函(2021)30号)要求编制本报告。报告内容包括总体情况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六个部分。报告所列数据统计期限为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。

## 一、总体情况

2025 年,环县自然资源局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,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、二十届三中全会和习近平总书记关于自然资源工作的重要指示精神,深入贯彻落实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要求,在环县委、县政府的正确领导下,扎实做好政府信息主动公开、依申请公开等工作,不断深化政务公开,积极开展政策解读和工作宣传,为农服务工作更加公开透明。

(一)主动公开工作情况。截止 2025 年 12 月底,我局主动公开政府信息 41 条。

(二)依申请公开情况。2025 年度申请公开 5 条。

(三)平台建设情况。积极跟进公开平台建设,不断完善网站栏目内容。

**（四）监督保障情况。**一是强化组织领导。成立了政务公开工作领导小组，明确专人负责政务公开日常工作，对政府信息与政务公开工作进行部署和监督，保障信息公开工作的顺利进行。二是严格信息发布审核。认真落实信息发布“三审三校”制度，进一步规范网上信息“采、编、审、签、发”全流程和各环节管理，从政治导向、政策法律、语言文字等各方面把关，落实信息发布审核机制。三是做好保密审查。信息公开遵循“先审查，后公开”“谁公开，谁审查”“谁审查，谁负责”的原则，公开相关信息前，依照规定对拟公开的政府信息进行保密审查。

## 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（一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制发件数	本年废止件数	现行有效件数
规章	0	0	0
行政规范性文件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许可	43		
第二十条第（六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处罚	0		
行政强制	0		

第二十条第（八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收费金额（单位：万元）		
行政事业性收费	86.6321		
第二十条第（一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制发件数	本年废止件数	现行有效件数
规章	0	0	0
行政规范性文件	0	0	0

### 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(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)		申请人情况						总计	
		自然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		
		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公益组织	法律服务机构	其他		
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5	0	0	0	0	0	5	
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0	0	0	0	0	0	
三、 本年 度办 理结 果	(一) 予以公开	5	0	0	0	0	0	5	
	(二) 部分公开（区分处理的，只计这一情形，不计其他情形）	0	0	0	0	0	0	0	
	(三) 不予公开	1.属于国家秘密	0	0	0	0	0	0	0
		2.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	0	0	0	0	0	0	0

		3.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0	0	0	0	0	0	0
		4.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0	0	0	0	0	0	0
		5.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0	0	0	0	0	0	0
		6.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0	0	0	0	0	0	0
		7.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0	0	0	0	0	0	0
		8.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0	0	0	0	0	0	0
	(四) 无法提供	1.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0	0	0	0	0	0	0
		2.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	0	0	0	0	0	0	0
		3.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	0	0	0	0	0	0	0
	(五) 不予处理	1.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0	0	0	0	0	0	0
		2.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	3.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0	0	0	0	0	0	0

		4.无正当理由大量反 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	5.要求行政机关确认 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 息	0	0	0	0	0	0	0
	(六) 其他处 理	1.申请人无正当理由 逾期不补正、行政机 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 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
		2.申请人逾期未接收 费通知要求缴纳费 用、行政机关不再处 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 请	0	0	0	0	0	0	0
		3.其他	0	0	0	0	0	0	0

#### 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行政复议					行政诉讼									
结 果 维 持	结 果 纠 正	其 他 结 果	尚 未 审 结	总 计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				复议后起诉				
					结 果 维 持	结 果 纠 正	其 他 结 果	尚 未 审 结	总 计	结 果 维 持	结 果 纠 正	其 他 结 果	尚 未 审 结	总 计

					持	正	果	结		持	正	果	结	
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

### 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存在问题：一是信息公开工作基础薄弱，政务公开业务水平有待进一步提高，政务公开内容不够全面，信息更新还需要更及时。二是信息公开渠道有待拓宽，群众对信息公开渠道的要求呈多样性。改进情况：一是加强学习宣传，认真组织学习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，按照《条例》落实信息公开工作；向群众做好宣传，使群众更方便、更畅通地了解、获取政务公开的信息。二是拓宽公开渠道，通过多种方式加大信息公开力度，确保信息公开更透明、更畅通，提高政府信息公开水平。

### 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按照《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〈政府信息公开处理费管理办法〉的通知》（国办函〔2020〕109号）规定的按件、按量收费标准，本年度没有产生信息公开处理费。

本报告电子版可在环县自然资源局网站“政府信息公开”专栏“政府信息公开年报”栏目查阅下载（网站地址 <https://www.huanxian.gov.cn/zrzyj/gknb>）。如有疑问或意见建议，请与环县自然资源局办公室联系，联系电话：0934-4421479。